

70315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棒球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99.10.01 版面 A十一版

暴龍打假球3球員準備吃牢飯

顏志中、陳建輔8月 胡仁偉10月 未獲緩刑不得易科罰金 老闆施建新、特助郭德志無罪 檢方將提上訴

台灣假球史 終於有人要負責了

陳俊雄、葉德正／特稿

米迪亞發賭案昨日宣判，除了老闆施建新、特助郭德志獲判無罪，其餘黑道、發賭集團成員雖遭判刑，也僅有主謀林秉文面臨八月刑期；反觀打假球的三名球員，最重恐要入監執行，對想賺非法外快的球員，不啻醍醐灌頂。

以往台灣職棒界爆發的假球事件，從未有過球員遭判刑入獄的前例，即使在「黑鷹事件」中遭判最重刑度一年十月的時報鷹投手郭建成，同時獲得宣告五年緩刑。去年底郭建成五年緩刑期限結束，是黑鷹事件最後一名脫離刑事訴訟的球員。

另在黑熊、黑鯨事件中，遭收買打放水球的職棒球員，最多也是判處六月徒刑，全都得以利用



▲暴龍投手顏志中

▲暴龍野手胡仁偉

▲暴龍左投陳建輔

(本報資料照片／謝明祥、季志翔攝)

陳俊雄、葉德正／北縣報導

九十七年間爆發的米迪亞暴龍隊假球案，檢警查出暴龍隊上至管理經營階層、下至球員全都涉賭。板橋地院昨日將涉案暴龍球員顏志中、陳建輔判八月徒刑；胡仁偉判十月徒刑。由於三人均未獲緩刑且不得易科罰金，一旦判決確定，將成史上首批因打假球入獄的職棒球員。

易科罰金免除牢獄之災。部分人士即認為，量刑過輕，也是造成球員前仆後繼地與發賭集團掛勾賺外快，讓台灣職棒持續爆出水球醜聞的主因。

由於最近三年連續爆發重大假球案件，連人氣最高的兄弟象也淪陷，輕判球員之舉已未能收到警惕之效；另外，兄弟象隊前總教練中込伸指揮調度球員打假球，惡行重大卻居然獲得宣告緩刑，更遭外界抨擊「不符社會正義」。

昨日涉案的三名「黑米」球員遭到重判，從杜絕假球的社會期待共識來看，一點也不令人意外，未來類似的重判也將從特例成為通例，也將對「黑象事件」及其他想趁機撈外快的不肖球員，確實達到警惕效果。

林秉文主持發賭 判八月 要坐牢

陳俊雄、葉德正／北縣報導

「黑米事件」昨日一審宣判，一旦定讞恐將創下職棒球員入監首例。「黑米事件」判決結果如下：

球員涉及詐欺部分，胡仁偉判十月；投手顏志中、陳建輔判八月，三人均不得緩刑。潘忠孝、賴俊男均七月徒刑、緩刑四年。

發賭集團及球團詐欺部分，林秉文八月徒刑；林文銘、林家慶、陳嘉豪、包澄治、隋愛森均六月徒刑，得易科罰金。原名吳昭輝的吳晉維、林慶昌、林雲祐、林木森、蔡惠鈞、張宏暉、王祥合均五月徒刑，得易科罰金，另除林慶昌外均獲宣告三至四年緩刑。

翻譯王湯傑、賴彥旭及林家宏四月徒刑得易科罰金，王、賴亦獲宣告緩刑三年。米迪亞老闆施建新、特助郭德志均獲判無罪。

賭博案被告部分，蔡憲欽五月徒刑、得易科罰金；柴惠珍、蔡博丞、李銘峰均三月徒刑得易科罰金；邱文昌、黃振峰處罰金七十萬、六十萬，可易服勞役。

黑鯨案 5球員沒事 吳健保判2年

黃文博、曹婷婷／台南報導

兩年前爆發的職棒中信鯨五球員配合台南縣長吳健保打假球案，台南地院昨天宣判，因檢方舉證不足，被起訴的五球員均判無罪；吳健保涉教唆手下黎紹君操控一場高雄鯨、熊之戰，獲利八百多萬元，被依詐欺罪判刑二年。吳表示會依法上訴，而且會繼續參選大台南市議員。

台南地院判決如下：吳健保犯十二項賭博罪，應執行罰金廿二萬元、共同詐欺取財罪處二年；黎紹君，賭博和詐欺罪應執行一年八月，罰金十六萬元；周宏哲，賭博罪應執行十七萬元罰金；賴自強，賭博罪處六月；球員曾漢州、紀俊麟、陳健偉、黃貴裕、鄭昌明等五人均無罪。

但在檢方起訴的四場打假球賽事，只有九十六年四月廿八日，鯨、熊隊在高雄縣比賽，法官認定有罪。

另三場假球賽，因曾漢州等五球員在法院審判時翻供，經法官調查，三場球賽不是沒有明確時間，就是曾漢州等球員都打得很好，合議庭最後以罪證不足為由，判決曾漢州等五位球員無罪。

因詐欺罪二審就定讞，一年內案情隨時可能確定，對吳健保政治前途影響很大。他昨天下午得知判決，僅簡短對外發表兩點聲明，一是強調尊重司法判決，但也將上訴，二是為民服務這條路，他會繼續堅持下去，意即會參選到底。

至於潘忠孝、賴俊男二名球員，均遭判七月徒刑，並宣告緩刑四年；唆使球員打假球的林秉文、陳嘉豪、包澄治、隋愛森等球員、發賭集團成員，分別八月至四月不等徒刑，僅林秉文未獲緩刑亦面臨牢獄之災。

自爆打假球的暴龍隊老闆施建新，以及施的特助郭德志，獲判無罪。本案仍可上訴。

原本從事職棒發賭的天道盟濟公會大哥林秉文，找上木柵地區從事電玩的隋愛森及施建新、四海幫分子「瓦斯豪」陳嘉豪等人，九十六年間合資一億三千萬元買下誠泰COBAS隊，直接從球團經營階層下達打放水球指令，牟取不法利益。

林秉文透過手下林慶昌找上米迪亞球隊管理階層，與球員洽談合作打假球，還開出配合打放水球，野手可得廿萬元、投手可得卅萬元的「獎勵」。

板檢發現，米迪亞暴龍隊遭黑道操控打了至少七場假球，認罪並退還贓款的球員陳元甲等人均獲處分緩起訴；洋投貝力歸還五萬美元不法所得後，獲檢方職權不起訴。

收錢打放水球的潘忠孝、賴俊男、顏志中、陳建輔、胡仁偉等球員，以及暴龍隊老闆施建新、林秉文、陳嘉豪等廿九人，均遭起訴。

巧合的是，本案起訴後由板橋地院資深法官蔡錦福中籤受命；過了一年，「黑象事件」起訴又是由蔡錦福中籤，「連連中籤」成為承審假球案的紀錄保持人。

由於先前涉打假球的前兄弟象總教練中込伸獲判緩刑，遭外界抨擊量刑過輕，昨日判決出爐，顏志中、陳建輔、胡仁偉等三名球員均不得易科罰金、未獲宣告緩刑，一旦判刑確定就得入監，成為首批關進大牢的職棒球員。

承辦「黑米事件」檢察官王正皓表示，這三名球員犯罪所得都不多，其中以陳建輔曾收百萬元為最，胡仁偉、顏志中大約都只拿了廿、卅萬元。一審三名球員不得易科罰金、未獲宣告緩刑，加上「黑米」、「黑象」均由同一法官審理，未來恐將成為「黑象事件」涉案球員在判決上的指標。

另針對施建新、郭德志獲判無罪，王正皓表示施建新擔任球團老闆卻「消極不作為」，放任黑道威脅操控球員打假球，此部分是否有罪的見解仍有爭議，檢方將對此提起上訴。